

國家發展委員會 新聞稿

邁向淨零轉型 行政院核定 12 項關鍵戰略行動計畫

籌組台灣碳權交易所，逐步完備碳交易機制

發布日期：112 年 4 月 22 日

發布單位：經濟發展處

今(4月22日)日為世界地球日，為因應氣候變遷推動淨零轉型的國際趨勢，蔡總統於 2 年前世界地球日宣示台灣要達到 2050 淨零轉型目標。為展現政府推動淨零轉型的決心，國發會持續與環保署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農委會等部會共同努力，行政院已核定「12 項關鍵戰略行動計畫」；而總統日前也宣布，台灣證券交易所將與國發基金合作籌組「台灣碳權交易所」，逐步完備碳交易機制，將有助於讓民間的資源與資金更加強力道來推動相關的事務。相信民間與政府共同努力下，可逐步邁進 2050 年目標。

因應淨零轉型的國際趨勢，政府於去(2022)年三月公布「2050 淨零排放路徑」外，各部會也在去年 12 月公布「12 項關鍵戰略目標」，並在完成與各界溝通後，就此 12 項目擬定行動計畫。經行政院龔明鑫政委審查後，行政院已核定「12 項關鍵戰略行動計畫」。

透過推動風電/光電、氫能、前瞻能源、電力系統及儲能、節能、碳捕捉利用及封存、運具電動化及無碳化、資源循環零廢棄、自然碳匯、淨零綠生活、綠色金融及公正轉型等 12 項關鍵戰略行動計畫，我國除可減少相當於 2020 年 29%的碳排量以外，更可創造龐大的商機。預計自 2023 年至 2030 年將可帶動民間投資約 4 兆元以上，並創造 5.9 兆元的產值，以及 55.1 萬個淨零轉型相關就業機會，並有助於國內包含太陽光電、風電、電動車、儲能設備等 4 大供應鏈的形成；節能部分將推動六大工業製程改善、家戶與商業設備汰換與導入能源管理系統，預計可擴大 5,500 億元相關產值。

在推動淨零轉型的過程中，除了重視法制及科技研發兩大治理基礎外，政府透過能源轉型、產業轉型、生活轉型、社會轉型等四

大轉型策略，帶領邁向淨零目標推進。今年 2 月「氣候變遷因應法」公布施行，已將淨零排放目標入法，並賦予課徵碳費法源，及納入強化排放管制及誘因機制促進減量與碳定價相關條文。

有關碳交易方面，將鼓勵自願減量核發減量額度，以及逐步建立供需機制推動額度交易，爰行政院龔明鑫政委召集環保署、金管會、經濟部等進行研商，達成共識籌組台灣碳權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，初期將由台灣證券交易所與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共同出資成立，後續將配合環保署規劃建置交易平台，逐步完備碳交易機制。

此外，由於因應歐盟「碳邊境調整機制」(Carbon Border Adjustment Mechanism，簡稱 CBAM) 將於 2023 年 10 月正式上路，2023 年 10 月至 2025 年底為過渡期，預計 2026 年正式實施(將繳交 CBAM 憑證及抵減)，我國產業不免受到影響。經濟部與環保署持續輔導企業積極因應，為強化宣導，已辦理多元講習訓練，協助企業強化碳盤查、碳產品含量計算輔導等申報碳排放量事宜；並採「以大帶小」模式，結合政府資源、產業互助力量，推動供應鏈低碳轉型；並持續與歐盟協商我國碳費抵減問題，攜手產業因應 CBAM 規範。

聯絡人：經濟發展處吳明蕙處長

聯絡電話：02-2316-5300#5851